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 晋江市产业发展母基金理事会的通知

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有关单位：

为建立健全产业发展母基金决策管理机制，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晋江市产业发展母基金理事会。现将理事会组成人员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- 理事长：**吴志朴 市委常委，市政府副市长
- 理事：**许国鑫 晋江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主任
- 吕金城 梅岭街道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（借调市政府办公室工作）
- 林景锋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
- 张清常 市科学技术局局长
- 林永红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
- 陈元福 市财政局局长
- 蔡伟达 市商务局局长
- 刘向阳 市金融工作局局长
- 丁少伟 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晋江分园区办事处常务副主任

陈志刚 泉州市高教发展中心六级职员(保留正科级待遇), 市委国有企业工委委员, 挂职担任晋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, 福建省晋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

理事会作为母基金的决策机构, 负责研究制定母基金的战略规划及理事会章程等重要规章制度, 审议子基金设立、基金收益分配、风险控制、投资退出、业绩考核等重大事项; 向基金业发展领导小组报告重大事项等。理事会下设办公室, 负责执行理事会决策事项及日常事务, 办公室设在市财政局, 办公室主任由市财政局局长陈元福兼任, 副主任由市财政局党组成员、三级主任科员、财金系统党委书记陈希卓, 市金融工作局党组成员、市企业上市服务中心主任张晓如担任。

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 年 5 月 16 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市有关单位: 发展和改革局、科学技术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金融工作局、泉州半导体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晋江分园区办事处、晋江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责任公司。